

財團法人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教育基金會

114 年度工作計畫

- 一、計畫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
- 二、計畫目標：發展學校特色、獎助品學兼優或家境清寒學生、鼓勵教職員工、贊助學校各項活動、協助學校改善教學環境等
- 三、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經費預算 (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一、學生學習扶弱、學習獎勵、競賽獎勵	1、急難救助金。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2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幫助發生突發狀況之學生家庭渡過難關	約 5 人
	2、反毒教育相關經費。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10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健全學生人格發展、拒絕毒品誘惑	約 2500 人
	3、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12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鼓勵學生奮發向上	約 60 人
	4、低收入戶同學戶外教育之參加費獎助其二分之一費用。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8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扶助弱勢家庭的孩子	約 40 人
	5、代表學校對外各項比賽表現優異師生獎勵金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及教師	15 萬元整	114.3.1	114.4.30	鼓勵學生奮發向上、發展自我專長	約 60 人

	6、「有愛無礙」支援弱勢相關系統活動。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36 萬 3,280 元整	114.1.1	114.12.31	扶助弱勢家庭、行為偏差的孩子，回到教育正軌	約 30 人
	7、弱勢學生參加校隊補助。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6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扶助弱導家庭的孩子可以正常參加校隊	約 10 人
	8、自主學習獎勵金。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7 萬 2,000 元整	114.1.1	114.12.31	鼓勵孩子建立正確的學習態度與習慣，養成自主學習的習慣	約 720 人次
二、教職員工獎勵經費	資深優良教職員工表揚。 對象：福和國中教師	7 萬 5,000 元整	114.5.1	114.5.31	表揚資深優良教師，形成典範效果	約 25 人
三、補助社團、競賽、各項活動	1、補助學校社團、校隊培訓經費及校內各項競賽活動。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10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協助社團、校隊、各項競賽發展，讓福和國中學生發展更卓越	約 400 人
	2、補助學校教師鐘點費。 對象：福和國中教師	7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讓行政人員順利進行規劃事項、推動校務正常發展。	約 200 人次
	3、補助建校 44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經費。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教師	4 萬元整	114.5.1	114.5.30	協助校務正常發展	約 2500 人

	4、補助第43屆畢業典禮系列活動經費。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教師	4萬元整	114.6.1	114.6.30	協助校務正常發展	約800人
	5、補助114年教師節暨中秋節敬師活動經費。 對象：福和國中教師	5萬元整	114.9.1	114.10.31	發揚尊師重道精神、讓老師專注在教學與班級經營	約320人
	6、補助學校主辦之各項活動、會議。校內預算無法處理之事項。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教師	10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協助校務正常發展	約300人次
四、發展學校特色	1、全校段考進步獎學金。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10萬5,600元整	114.1.1	114.12.31	鼓勵學生努力向學、發展學校特色	約1056人次
	2、國際教育交流費用 對象：福和國中教師	18萬元整	114.1.1	114.12.31	拓展國際視野、發展學校特色	約60人
	3、志工業務支持費用 對象：福和國中志工	5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壯大志工陣容、協助校務正常發展、發展學校特色	約300人
	4、補助班級經營經費 對象：福和國中學生	12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家長捐款回饋至班級，協助校務正常發展、讓基金會永續經營	約2500人

五、行政 業務費	1、業務費。	6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基金會可以正常、 有效運作	約 100 人
	對象：基金會董 事、與基金會有 往來之相關人士 2、人事及行政費 。 對象：基金會工 作人員	8 萬元整	114.1.1	114.12.31	基金會可以正常、 有效運作	約 2 人

製表人：

執行長或與執行長職位相當之人：

董事長：

基金會會計 謝徐麗婷

執行秘書 廖文正

董事長 鄭和生

填表說明：實施內容欄位應敘明辦理地點及參加對象之區域，獎補助或捐贈應敘明受益對象之區域，預期成果欄位應敘明該項工作項目將達成何種計畫目標，備註欄位應敘明預估受益或參加人數。